

飛機工程系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學位考試口試相關流程：(請依序進行) 113.03.11 初稿

程序	步驟	說明	申請期限	備註
1	考生提交「學位考試申請書」至系辦	<p>依據飛機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:</p> <p>申請時應填具「學位考試申請書」紙本簽名及以下資料交給系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歷年成績表 2. 當學期選課 3. 論文提要 4. 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第一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11月30日止。 2. 第二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起至 4月30日止。 	
2	考生提交「學位考試申請確認書」至系辦	<p>依據飛機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:「學位考試申請確認書」紙本簽名交給系辦，並同以下資料電子檔 emai 給系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位考試申請確定表 2.口試委員邀請函 3.聘函 4.校外口試委員資料表 	<p>口試確定日期十天前提出學位考試申請確定表及附件</p> <p>e-mail: tcd@nfu.edu.tw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相關附件考生可至飛機系網/表格下載/碩士班相關資料 下載 2.資料夾檔名範例：學號-姓名-口試日期-碩士學位口試(10578121-王小明-1070723-碩士學位口試)
3	考生將「論文初稿」寄送口試委員	<p>考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自行寄送口試委員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論文初稿 2.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檢測結果 3.口試委員邀請函 4.聘書 		<p>聘書、邀請函由系辦製作及用印後會通知考生至系辦領取，考生再詢問老師(邀請函、聘書、初稿、論文比對結果)如何寄送給委員。</p>
4	面試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會議室時間預約 (詢問大工先預訂) 2.考生請於面試前 2 天確定是否領取領款收據或印領清冊 (系辦做好會通知考生領回) 	<p>考生請於口試前二至三天先電話再和系辦確定面試日期、時間。</p>	
5	面試當日	<p>考生自行準備文件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(評分委員各 1 份) 2.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(1 份) (以上表格口試前 2 天請自行製作好並確認資料無誤) 3.學位考試成績表(1 份) 4.領款收據或印領清冊(面試前考生應已領取) 	<p>考生(及幫忙同學) 於口試 1 小時前布置會場及準備茶水。</p>	<p>相關文件考生可至飛機系網/表格下載/碩士班相關資料 下載</p> <p>考生確認口試文件內容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評分表、審定書、領款收據或印領清冊，委員是否都完成簽名及打勾。 2.口試後，以上文件及學位考試成績表，一並送交系辦薛小姐。
6	口試結束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考生務必至【校務 eCare 系統】 登記中英文題目，教務處方能登錄您的口試總成績。 2. 系辦通知考生將「學位考試成績表」請指導教授確認中英文題目 		<p>上傳中英文題目和口試題目要一致。</p>

		<p>及總成績後空白處簽名，送回系辦。</p> <p>2.系辦將「碩士論文審定書」、「學位考試成績表」呈系主任簽核。</p> <p>3.主任簽章後，系辦通知考生領回「碩士論文審定書」，並請考生自行將「學位考試成績表」送交教務處周小姐。</p>		
7	論文定稿	<p>1.修業規章第十二條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。</p> <p>2.定稿後上傳國家圖書館後下載列印，需將「碩士論文審定書」放入前頁一同裝訂。</p> <p>3.須統一使用畢業當年度系辦所規定的論文封面顏色及紙質(找明傳印刷素貞小姐)。</p>	<p>1.定稿上傳繳交期限依圖書館規定。</p> <p>2.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，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，並依規定退學。</p>	<p>1.上傳圖書館前請準備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位論文授權書」與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生學位論文電子檔上傳同意書」掃描成一個PDF檔(授權書在前，同意書在後)</p>
8	離校手續	<p>須完成事項：</p> <p>1.繳交論文三冊（一冊繳交系辦收藏，二冊本校圖書館陳列）。</p> <p>2.繳回借用物品，如碩士服等。</p> <p>3.一圖書館規定圖書上傳論文。</p> <p>4.辦理離校請至【校務 eCare 系統】登錄指導教授姓名後，依序請老師、系辦及其他單位簽核，以進行後續離校程序。</p>	<p>畢業離校手續需於新學期開學前辦理完成。</p>	<p>圖書館於 112 年 6 月經圖書館指導委員會決議調整相關論文規定，即日起碩士生通過論文口試審定，需由指導教授簽署紙本之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生學位論文電子檔上傳同意書」,始可進行電子論文上傳作業。請同學完整填寫上傳同意書的資料，經指導教授簽署後，將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位論文授權書」與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博碩士生學位論文電子檔上傳同意書」掃描成一個 PDF 檔，於提交系統上傳提交。</p>

名稱	網址	備註
學術研究倫理資源中心	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	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
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	https://www.lib.nfu.edu.tw/?q=node/1822	建議至系辦大工協助比對
校務 ecare	https://ecare.nfu.edu.tw/	論文中英文題目上傳、離校手續